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承辦人：杜彩霞
電話：05-3620600#255
電子信箱：hb0128@cy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疾管字第10601669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近期發生學生赴海外實習或參與志工活動，而感染登革熱之案例，請加強登革熱相關衛教宣導及預防措施，以降低登革熱流行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6年度登革熱等病媒傳染病防治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防治登革熱/茲卡病毒感染症等病媒蚊傳染病並降低流行風險，請轄內各級學校，開學前確實加強執行環境巡檢及孳生源清除工作，經衛生局（所）查核發現病媒蚊孳生源，將依傳染病防治法及行政程序處以罰鍰。
- 三、另，鑑於東南亞各國登革熱疫情嚴峻，請加強教職員工之登革熱衛教宣導，如前往流行地區實習或參與志工活動，應做好防蚊保護措施，回國後14天內自主健康監測，如出現發燒、頭痛、後眼窩痛、肌肉關節痛、出疹等症狀時，應儘速就醫，並主動告知醫師旅遊史；有關登革熱/茲卡病毒感染症疫情訊息、預防方法及孳生源清除等相關資訊，逕自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查詢。

四、請教育處轉知及督導各級學校，於開學前加強校園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落實孳生源清除，以避免病媒蚊等傳染病發生、降低流行風險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國立東石高級中學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、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私立弘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衛生局



裝

訂

線

